

新疆库尔勒香梨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本次董事会会议的通知及文件已于 2016 年 8 月 5 日分别以电话通知和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。

（三）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16 年 8 月 17 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。

（四）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7 名。

（五）会议由董事长刘赞东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关于《2016 年半年度生产经营工作报告》的议案；

（二）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关于《201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》及《半年度报告摘要》的议案；

（三）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关于《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事务管理制度》的议案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库尔勒香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八月十七日

